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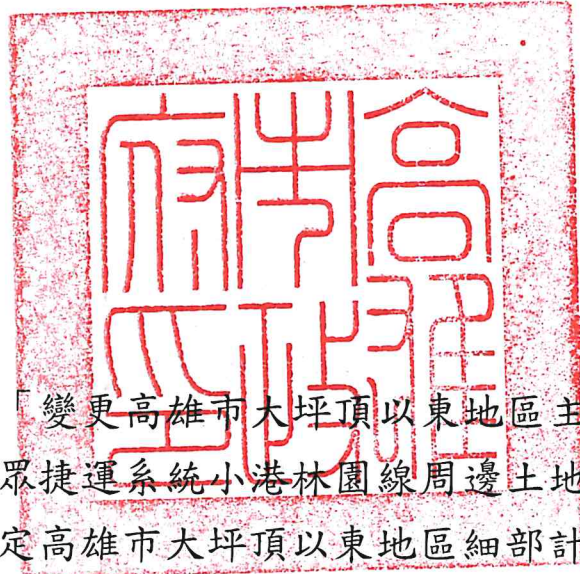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5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1134332501號

附件：



主旨：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變更高雄市大坪頂以東地區主要計畫（配合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小港林園線周邊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及「擬定高雄市大坪頂以東地區細部計畫（配合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小港林園線周邊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計畫書、圖。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

公告事項：

一、公開展覽時間：民國111年10月7日起至111年11月21日止。

二、公告地點：

（一）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

（二）本市林園區公所公告欄。

（三）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http://urban-web.kcg.gov.tw>→「都市計畫專區」→「都市計畫公告」→「公告公開展覽」→點選本計畫案名。

三、都市計畫說明會地點及時間：

（一）說明會地點：林園區幸福公園演藝廳（高雄市林園區沿海路二段250號）。

（二）說明會時間：

1、民國111年10月13日（星期四）下午6時30分。

2、民國111年10月27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

3、民國111年10月28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

四、公告圖說：主要計畫書、比例尺三千分之一主要計畫圖、細部計畫書、比例尺一千分之一細部計畫圖各1份。

五、都市計畫說明會會場座席有限，請土地所有權人依通知單建議出席時間出席；如有發燒或咳嗽等情形者，請勿參加說明會，若有意見表達可提書面意見，與會人員請務必戴上口罩再進入說明會會場；屆時亦將配合中央及本市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規範予以調整相關防疫措施。

市長 陳其邁